

毒贩玩“狡兔三窟”跨省卖毒品

合肥警方酒吧内摧毁一特大贩毒团伙

酒吧贩毒 牵出特大团伙

8月中旬,蜀山刑警二队得到一条贩卖毒品案件的线索,经多日调查取证,最终确定了嫌疑人张某经常向三里庵附近一酒吧内吸毒人员提供毒品K粉。

8月25日,侦查员获得张某当晚有交易的线索,便在交易地所在酒吧周围设下埋伏。当晚23时许,一男子边打电话边从酒吧出来,另一男子也边打电话边从隔壁快餐店出来,两人互相交换了东西后快速离开。这两个男子正是张某和他购买毒品的下线。

民警兵分两路,一路迅速将张某抓获;另一路

则跟进酒吧,将正在吸食毒品的三名男青年抓获。经审查,张某交代,他与朋友“旭旭”偶然认识“小飞”和“徐哥”。“小飞”和“徐哥”经常请张某和“旭旭”吸K粉,后来两人为“小飞”和徐哥当起了送货郎。再后来,两人有了固定客源后,自立门户,共贩卖K粉100余袋,获利万余元。

在接下来的审讯中,张某交代,其上线就是“小飞”和“徐哥”,货均是“徐哥”从广州买回。此外,还有“小七”、“小雅”,经常从“徐哥”那拿货。根据张某的交代和前期掌握的大量情况,这个贩毒团伙的情况逐渐明朗。该团伙以“徐哥”为首,

“小飞”系其马仔,后两人发展张某、“旭旭”、“小七”、“小雅”四名下线,货均由“徐哥”从广州带回。

8月26日晚,侦查员让李某以拿货为由,电话邀两人见面。此时,“徐哥”、“小飞”正在金寨路与望江路交口吃宵夜,民警火速赶到并将两人抓获。据两人交代,下线“旭旭”正在金寨路7+1宾馆2021房等客人,“小七”、“小雅”在金寨路上岛咖啡店送货,专案组随后赶到将三人抓获归案。

在此次抓捕中,民警从“徐哥”、“小飞”身上搜出K粉60余克,从两人租房处搜出K粉450余克,从“小七”与“小雅”两人身上搜出K粉20余克。

为牟暴利 跨省贩卖毒品

经审查,主犯“徐哥”叫徐科鲜,黑龙江人,2007年因故意伤害罪被判刑,今年3月15日获减刑,刚被提前释放。出狱后留在合肥打工,闲暇之余到酒吧吸上了毒。酒吧内吸K粉的人较多,但合肥的K粉价格较贵,其微薄的工资根本承受不

起。今年7月19日,徐到了广州,经一个叫“小陈”的朋友介绍其去找一个叫“阿峰”的人。之后,徐科鲜以每克60元的价格买了28克,回到合肥后,与朋友们一起吸食。

这次广州之行,徐发现贩卖K粉获利巨大,就

想贩点K粉回合肥来卖。7月底,徐又去广州找“阿峰”,以2万元价格购买了350克K粉。回合肥后,徐找到毒友“小飞”帮其贩卖,后“小飞”又找了“小虎”(张某)、“旭旭”、“小七”、“小雅”等人,帮其贩卖K粉。目前,六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

曾因故意伤害罪被判刑的“徐哥”在出狱后就干起了贩卖毒品的勾当,并发展了多名“下线”。合肥市公安局蜀山刑警二队抓获其下线后,顺藤摸瓜找到了“徐哥”,一举打掉这个贩毒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6人,缴获毒品K粉500余克、毒资6万余元。

合公新 王涛



日前,合肥市瑶海区磨店乡为农民工进行园林绿化技术培训,图为在该乡张店村的苗木花卉基地,参加园林绿化培训班的农民工朋友正在接受园林老师现场教授苗木种植和园林绿化等方面的实用技术。据了解,为了使辖区广大农民工朋友受到高质量的技能培训,该区磨店乡将农民工免费培训送到农民朋友的家门口。

解琛 记者 王恒文/图

合肥店埠河航道 投资3.5亿元升级改造

记者日前获悉,店埠河航道将投资3.5亿元进行升级改造,改造后,该航道将提升为3级航道。合裕线航道是合肥经济圈通往长江的唯一水上通道,而店埠河航道是合裕线航道一条重要的支线。该航道河道狭窄、弯曲半径等全线达不到3级航道要求。据省发改委基础处相关负责人介绍,店埠河航道按限制性三级航道改造,店埠河航道升级改造后,能满足千吨级轮船运行,实现合肥各条支线通江达海的目标。

记者 王玉

合肥桐城路 取直改造工程即将启动

昨日记者从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局获悉,该市桐城路(南二环—休宁路段)取直改造工程即将启动,南二环南、北两侧路段即将打通断头、实现连通。同时,该工程还将在南二环交口新建一座天桥,以方便过往行人通行。整个工程项目概算资金约达2200万元。

张爱民 实习生 武剑 记者 徐涛

合肥开展消毒产品生产单位专项检查

记者昨日从合肥市卫生监督所获悉,该市为加强消毒产品的卫生监管,进一步规范该市消毒产品的生产经营,将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消毒产品生产单位专项检查。

据介绍,本次检查重点是该市行政区域内的全部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和部门消毒产品经营单位(大商场、超市、医药公司等)。检查内容包括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内;所生产消毒产品的标签和说明书标注的有关内容是否与许可内容相一致等。卫生监督机构针对发现的问题将立即下达监督意见书责令整改,对违法情节严重的将依法予以立案查处。

吕进 记者 王松青

青春少女溜冰场上看上帅哥 “不理我就撞断他的腿”

星报讯(阮震波 记者 宋才华) 两个青春少女在溜冰场上看到帅哥,为结识采用故意冲撞的方式作为媒介,不料帅小伙经不起这“青春”的撞击,倒地摔伤。结果一场青年男女间的玩笑,变成了一场赔偿官司。近日,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了这起案件。

2009年5月的一天晚上,原告郑某、两被告小芸和小芳各自分别在合肥某溜冰场

内溜冰。期间两女孩看到郑某长得很帅,想借机结识,于是两人手拉着手溜冰,数次冲撞郑某,导致郑某腿骨骨折。

事后郑某报警,两女孩承认了二人在溜冰过程中故意冲撞郑某的行为。郑某随后将两女孩告上法庭要求赔偿。

庐阳区法院经审理认为,两女孩在溜冰过程中,无故故意数次冲撞郑某并导致其受伤,其行为存在过错,该过错与郑某的

损害后果之间存在直接因果关系,二人依法应承担赔偿责任,遂判决小芸及小芳的父母分别赔偿郑某二万余元。

承办法官提醒,青少年性格直爽,喜欢交友,做事很少考虑到后果,尤其是邂逅帅哥或美女时,希望认识的动机是良好的,但无论何种目的的接触,都应事先考虑到手段是否正当、期望是否能够达到,不要因此造成伤心又赔钱的结局。

散步飞来横祸 树断砸伤脚背 法院调解获赔4万

星报讯(阮震波 记者 宋才华) 傍晚带孩子散步,却被路边断树砸伤,索赔无果后将树的所有人和管理人,告到了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近日经法院调解方达成协议,大树管理者赔偿原告各项损失近四万元。

2009年夏天某日傍晚,刘女士带着小孩在合肥市合瓦路边人行道上散步,正行走时一棵长在绿化带里的松树,突然折断砸中刘女士头背处,并造成脚部骨折,经鉴

定构成十级伤残。刘女士认为,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市园林局和该绿化带实际管理者某园林公司,两单位未尽到对树木的妥善管理职责,致使树木折断砸伤自己,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一审中,被告园林局认为,作为行政主管部门与树木伤人事件没有直接关系不应承担责任。而园林公司则辩称,事件发生当天最高风力已超9级,因此树木伤人事件是不可抗力造成的。

庐阳区法院一审认为,园林公司作为绿化带实际管理者应承担赔偿责任,园林局作为行政主管部门应承担连带责任。园林公司提供的气象资料只能证明9级风力发生于当晚19时,而事件发生于18时,故其抗辩理由不成立。一审判决刘女士胜诉。二审阶段,在合肥市中院的调解下,双方达成协议,由园林公司向刘女士支付赔偿费用,刘女士也不再就本起事件另行主张权利。